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乐至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所属年度：2024年

编制单位：乐至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编制时间：2024年10月31日

一、项目总体情况

(一) 项目名称：2024年公务用车购置

(二) 项目所属年度：2024年

(三) 项目所属分类：货物

(四) 预算金额（元）：36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叁拾陆万元整

(五) 项目概况：

采购公务用车2辆新能源小轿车，购车单价不超过18万元。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否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 需求调查方式

(二) 需求调查对象

(三) 需求调查结果

1. 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2. 市场供给情况

3.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4. 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5. 其他相关情况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一) 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二) 采购方式：询价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否

(四) 采购包划分：不分包采购

(五)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是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否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否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否

(十一) 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采购：否

(十二) 是否属于PPP项目：否

(十三) 是否属于一签多年项目：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一) 分包名称：合同包一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预算金额（元）：360,000.00，大写（人民币）：叁拾陆万元整

最高限价（元）：360,000.00，大写（人民币）：叁拾陆万元整

3、评审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4、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5、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否

6、是否允许合同分包选项：否

7、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轿车	标的名称	轿车
	数量	2.00	单位	辆
	合计金额（元）	360,000.00	单价（元）	180,000.00
	是否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否	不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是	不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原因	无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工业

标的名称：轿车

参数性质	序号	服务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	1		1	长 (mm)	≥4865
			2	宽 (mm)	≥1832
			3	高 (mm)	≥1468
			4	轴距 (mm)	≥2871
			5	排放标准	国VI
			6	能源类型	插电式混合动力
			7	发动机排量 (ml)	≥1395
			8	整备质量Kg	≥1750
			9	油箱容积 (L)	≥43
			10	发动机最大功率 (Kw)	≥110
			11	发动机最大扭矩 (N.m)	≥250
			12	电池能量 (kWh)	≥13
			13	NEDC纯电续航里程 (km)	≥50
			15	EPB电子驻车制动系统	有
			16	Autohold自动驻车系统	有
			17	驱动方式	前置前驱
			19	座位数	5
			20	前悬架	麦弗逊式独立悬架
			21	后悬架	多摆臂式独立悬架
			22	天窗类型	电动天窗
			23	LED远近灯光源	有
			24	LED日间行车灯	有
			25	全LED自动感应大灯	有
			27	后驻车雷达	有
			28	全数字液晶仪表	≥8英寸
			29	无钥匙进入及一键启动	有
			30	车内空气净化系统	有
			31	车载音响系统扬声器数量	≥8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提供截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前一年内，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未经审计的提供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前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相关主管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等证明材料。供应商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时，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材料并进行电子签章。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无		

10、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未填写}}					

11、合同管理安排

- 1) 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 3) 合同履行期限：30
- 4) 合同履行地点：乐至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 5) 支付方式：一次付清
- 6)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7)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8) 付款进度安排：

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相应额度增值税普通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 据实情况说明为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相应额度增值税普通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

9)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和响应文件及合同承诺的内容进行验收。

1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本项目整车质保期3年或10万公里（具体零部件分项质保以随车手册为准）；“三电”质保期以行业和国家标准为准。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1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并且赔偿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 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 如使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2)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 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13)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14) 合同其他条款： 无

12、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否

3) 是否邀请专家： 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 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 否

6) 履约验收程序： 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1、 验收条件说明：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达到验收条件起 7 日内，验收合同总金额的 100%；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 严格按照参数要求进行验收。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 严格按照参数要求进行验收。

11) 履约验收标准： 自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7日内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并制定验收方案，组织验收小组，按

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承诺、合同约定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其他未尽事宜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否